

关于
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变更总经理及
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1 宁紫 01 债券代码：188917.SH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5 年 8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1宁紫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总经理及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李颖	总经理

（二）人员变更原因

根据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7 月 28 日出具的相关文件，推荐倪兆云同志为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免去李颖同志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同时，公司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李颖变更为倪兆云。

（三）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倪兆云，1973 年出生，历任建设银行南京分行国际部职员、广发银行南京分行国际部、营业部副经理、民生银行南京分行长江路支行、机电金融行业部经理、民生银行南京分行部门总经理、民生银行南京分行浦口支行行长、平安银行南京分行公司业务总监兼钟山支行行长、平安信托安徽区域事业部总经理、平安养老保险江苏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韩亚银行（中国）天津分行行长。目前任公司总经理、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本次总经理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但目前尚未经有权机构决策同意。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此次发行人公司组织架构和相关人员变动属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变更总经理及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